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彰化簡易庭民事裁定

110年度彰簡字第405號

原　　告　昶盛製網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　朱添枝

被　　告　毅昇營造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　陳毅福

上列當事人間給付買賣價金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　文

本件應再開言詞辯論。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0　年　11　月　15　日

彰化簡易庭　法　官　廖政勝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0　年　11　月　15　日

書 記 官　梁高賓